財團法人中技社99年度「科技獎學金」活動申請須知

一、前言

中技社成立於民國 48 年,以「引進科技新知,培育科技人才,協助國內外經濟建設及增進我國生產事業之生產能力為目的。」為創設宗旨。民國 51 年設置「工程教育研究基金」,以該基金之孳息辦理獎學金、學術講座及科技研討會等社會公益活動,獎學金頒發至今正式邁入第 48 年,迄今發放金額近億元,受獎學生三千餘人。

為鼓勵學界投入有市場價值之創新研發,本(99)年度頒發對象除考量以研究深入之博士班三年級(含)以上學生外,增加具創意及研發潛力之大學三年級(含)以上及研究所學生為頒發對象。

二、獎學金活動內容

- 1. 獎學金分組、名額及金額
 - (1)本年度「科技獎學金」活動分二類組甄選
 - ■科技研究組(甲組)名額:15名;每名新台幣壹拾伍萬元。
 - ■科技創意組(乙組)名額:15名;每名新台幣壹拾伍萬元。
 - (2)評審小組得視各組申請人數、研究或創意品質等調整各組得獎 名額。

2.申請資格

■科技研究組(甲組)

- (1)依本社捐助章程第二條所列與環保、能源、材料、化學、機 電及資訊等工業之有關產品、製程及工程技術之研究發展相 關之國內大學校院理工科系所博士班三年級(含)以上研究 生。
- (2)歷學年各學期學業平均成績及操行成績均達 80 分(含)以上,且在校期間未受記過以上之處分。

■科技創意組(乙組)

- (1)國內大學校院理工科系所之大學三年級(含)以上及碩士班學 生。
- (2)歷學年各學期操行成績均達 80 分(含)以上,且在校期間未受 記過以上之處分。

3.申請對象

■科技研究組(甲組)

- (1)台灣大學、清華大學、成功大學、交通大學、台灣科技大學 及台北科技大學等 6 校 62 系所博士班三年級(含)以上之優秀 學生。(開放申請系所名單詳附各組推薦申請校院系所一覽 表。)
- (2)研究主題與綠色產業、綠色創新、能資源、環境保護等領域相關者。
- (3)每所限推薦一位參與甄選。

■科技創意組(乙組)

- (1)國內 103 所大學校院理工科系所之大學三年級(含)以上及碩士班具創意及研發潛力之學生為主。(開放申請系所名單詳附各組推薦申請校院系所一覽表。)
- (2)創意主題以綠色產業、綠色創新、能資源環境保護理念等為主之作品或構想。
- (3)每學院限推薦一位參與甄選。

三、申請作業

- 1. 獎學金推薦申請:於99年5月中旬由本社發函至接受申請之各校。
- 2.申請方式:一律由各所(科技研究組)及各學院(科技創意組)推薦申請,並統一由學校彙整申請者資料函送本社。

(註:不受理個人申請)

3.申請所需提送文件

■科技研究組(甲組)

A.基本資料

- a. 系所推薦表、申請表
- b.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 影印本各乙份
- c.歷學年各學期成績單正本
- d. 自 傳
- e.教授推薦函(至少一封)
- B.研究論文摘要及初步成果
- C. 績優事蹟條列說明
 - a. 參與專案、計畫等
 - b.期刊論文發表等
 - c. 證照、獎狀、專利等

■科技創意組(乙組)

A.基本資料

- a. 系所推薦表、申請表
- b.學生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 印本各乙份
- c.歷學年各學期成績單正本
- d. 自 傳
- e. 教授或專業人士推薦函 (至少一封)
- f.創新基本資料表(專利、發明獎、構想書等)
- B.研究、發明或創意成果及 (或)商業化構想書等詳細資 料

C.績優事蹟

- a.參與學校及國內具創意性 社團活動成果
- b. 參與國際相關活動成果
- c.獲得國內外相關創意或發 明獎
- d.獲得國內外專利項目
- D.未抄襲他人創意之切結書

註:申請書請逕至本社 99 年度「科技獎學金」下之「相關申請表格」下載。(網址: www.ctci.org.tw)

4.申請期限及送件地址

- (1)申請期間:99年8月1日起至99年10月1日止。(郵戳為憑, 逾期不受理)。
- (2)送件地址:台北市 106 大安區敦化南路 2 段 97 號 8 樓向玉琴 小 姐 收 ; 聯 絡 電 話 :(02)2704-9805 分 機 62; E-mail:zin@email.ctci.org.tw。

5.其它注意事項

- (1)推薦申請甄選學生之研究或創意作品需與本活動限定之主題相關。
- (2)鼓勵已獲發明獎、創新獎或參與其他創新發明等活動獲得名次 之學生申請,但均需事先揭露,以供評審參考。
- (3)創意作品須為申請人自行創作,不得抄襲或節錄他人已發表或未發表之概念及創意等作品。若屬團隊創作而個人申請者,需檢具書面授權,如有任何著作權或其他相關權利糾紛,由申請人自行負責。
- (4)不論得獎與否申請資料均不退回。

四、審查作業

1. 成立評審小組

由本社執行長擔任召集人,並聘請產、學、研界之賢達及本社具環工及化工相關背景之主管組成評審小組。

2.評審方式

- (1)科技研究組:分資格審查及書面審查二階段進行。
- (2)科技創意組:分資格審查、書面審查及口頭審查三階段進行。

3.評審原則

(1)評審重點:

科技研究組:「研究績效」及「未來發展潛力與貢獻」。

科技創意組:個人之創意性及未來發展潛力。

(2)評審項目:

科技研究組(甲組)

- (1)學業成績
- (2)研究論文主題

綠色產業、綠色創新、 能資源、環境保護等相關。

- A.研究計畫的可行性(組織 架構、研究方法嚴謹性及 參考文獻之周延性)
- B.研究計畫的前瞻性:以緣 色創新、綠色產業、能資 源環保理念等為主
- C.初步研究的成果(含研討會及期刊論文發表)
- D. 對學術與科技之潛在貢獻
- (3)優異表現
 - A. 參與專案計書
 - B.國內外競賽成績表現
 - C. 已取得專業證照

科技創意組(乙組)

(1)創意主題

綠色創新、綠色產業、 能資源環保理念等為主之 創意性作品或構想。

- A.創意性
- B.可行性
- C.完整性
- D.經濟性(對產業的實際應 用價值與市場開發潛力)
- E.對於創意作品商業化之 構想
- F. 其它可以展現個人創意 理念與實踐方法之構想
- (2)優異表現
 - A. 參與學校及國內具創意 性社團活動成果
 - B. 參與國際相關活動成果
 - C.獲得國內外相關創意或 發明獎
 - D.獲得國內外專利項目
- (3)評審小組得視需要修正評審項目。

五、頒獎作業

- 1.預定於 99 年 12 月 11 日(星期六)上午,假台北市「公務人力發展中心」舉行頒獎典禮。
- 2.典禮以專題演講及座談會方式舉行兼具頒獎及交流功能,除邀請貴賓致詞外,亦將邀請本社歷年傑出之獎學金得主進行專題演講,與得獎者分享新知或職涯發展經驗,隨後由30位得獎者輪流發表個人研究學習及創意發明的心得與感想,會後所有與會貴賓及得獎者合影及餐敍。
- 3.由得獎者提供相關論文研究及創新發明成果以海報或實物於典 禮會場展示。

- 4.提供得獎者「2010年中技社科技研究/創意獎學金簡冊」及「中 技社獎學金紀實」等資料。
- 5.得獎者之研究及創意內容將刊登於本社網站及「中技社通訊」。 六、本活動如有未盡事宜,主辦單位保留變更及修改之權利。